

国家税务总局贵南县税务局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报告

2022年是《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八五”普法的启动之年。贵南县税务局在省、州局的正确领导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及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落实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法治贵南建设”，规范税收执法，严格执行各项税收政策，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法治建设取得新的成效。现将法治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一）依法全面履行税收工作职能

1. 严格依法征税。坚持依法组织收入原则，未出现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权限多征、减征、免征、缓征、提前征收应征税款的现象，坚决防止和制止收“过头税”、空转、转引税款、突击征税等违规行为。

2. 依法发挥税收职能。在法治轨道上持续推进税收改革，依法制定、严格执行各项税收政策，不折不扣落实税收优惠政策，落实落细退税减税。严格落实退税减税各项决策部署，持续巩固和拓展退税减税政策实施成效，增强了疫情期间社会经济发展信心，助力推动了疫情影响下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对已全面取消的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管理，严格控制新设行政许可，规范和改进行政许可行为。坚持放管服结合，积极推进网上审批。

（二）提高税收制度建设质量

4. 完善税收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认真落实税收规范性文件制定的有关制度，提高税收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公众参与度，进一步研究健全公开征求意见、论证咨询、意见采纳情况反馈等机制。

5. 健全税收规范性文件清理长效机制。严格按照省、州部署，对税收规范性文件开展清理，清理结果向社会公布。实行税收规范性文件目录与文本动态化、信息化管理，及时更新文件目录及文本，2022年我局未发布税收规范性文件。

（三）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

6. 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健全依法决策内部机制，强化决策程序的刚性约束，确保各项决策机制和决策程序符合依法、民主、科学、公开的原则。加强合法性审查。建立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坚持集体讨论决定。

（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7. 规范税收执法程序。在税收执法过程中严格按照法定顺序、步骤、时限、方式履行职责，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实施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办法。创新税收执法方式。深入推进税务稽查随机抽

查，建立健全“双随机、一公开”机制，确保稽查执法公正公平公开。

8. 加强税收执法信息化建设。推动“金三”与“互联网+税务”的有机融合，建立统一规范的信息交换平台和信息共享机制，保障及时获取第三方涉税信息。

（五）规范税收执法，深入推进依法治税

9. 持续优化纳税服务。严格落实“一次性”告知、导税服务、限时服务、预约服务、延时服务、提醒服务及值班长制度，对纳税人办理单一即办事项的时间（包括排队等候时间和窗口办理时间）控制在30分钟以内，增设自助办税服务厅，同时，通过精简资料、优化流程等手段和“最多跑一次”，有效缩短纳税人办税时间。

10. 大力整顿税收秩序。为促进各类市场主体依法诚信纳税，我局主动加强与金融机构及政府部门的联系，及时通过“银税互动”平台向金融机构推送纳税信用评价结果，以与青海贵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党建共建单位为契机，为金融机构为企业提供融资贷款提供重要参考依据。联合涉税各方力量，推动涉税信息共享，强化税收征管协助，构建税收共治格局。深入开展打击发票违法犯罪，专项检查等工作，着力整顿税收法制环境。充分发挥税源监控、税收分析、纳税评估的联动机制，重拳打击涉税案件，为规范管理、净化税收环境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六）健全权利救济和纠纷化解机制

11. 预防化解税务矛盾纠纷。结合税收工作实际，积极开展法律救济工作，畅通行政复议渠道，引导涉税争议进入行政复议渠道，维护纳税人权益，防范和化解涉税争议。2022年，我局未发生复议和诉讼案件。落实纳税信用管理办法和税收“黑名单”制度，2022年，对我县纳税人完成了纳税信用等级的评定，并对不同信用级别的纳税人按照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原则。实施分类服务和管理，对依法诚信纳税的先进典型进行公示和宣传，积极培植诚信纳税、模范守法典型，促进公众对依法治税、诚信纳税的心理认同，维护公平公正的税收法制秩序。

（七）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12. 拓展公开领域和事项。完善公开工作制度机制，加大税务行政权力公开力度，做好税收政策法规公开，扩大纳税服务公开范围，保障纳税人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推动税收执法权和行政管理权在阳光下运行。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强化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考评监督。

（八）增强全社会税收法治观念

13. 提升税务领导干部法治理念。制定实施领导干部年度学法计划，落实党委中心组集体学法、党委书记带头讲法治课等要求。建立健全领导干部法律知识考试考核制度，加强对领导干部法律知识的考试考核。通过集中学习和经常性教育相结合，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断提高领导干部法制思维和依法行政的能力。把宪法、法律作为各类税务人员培训的必修课程。健全

税收执法人员岗位培训制度，加大业务培训中法律知识培训力度，从提高税务人员法律素质和能力出发，以“岗位大练兵”活动为抓手，分层次、分类别开展培训，在普遍加强法律基础知识和岗位执法技能培训基础上，按各工作岗位人员的不同需求，分岗位类别进行学习培训，通过全员集中培训、个人自学和组织参加法律知识考试等方式，将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纳入了税收执法、税收征管、减税降费相关业务、党风廉政、党建等各类业务骨干培训的必训内容，按需培训，采取讲座、培训、考试、竞赛等多种形式，强化学习，积极开展和参加，促进“学法知责”与“依法履责”的紧密结合，不断增强法治理念，有效提高税务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的法律素质和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

14. 持续深化税收宣传活动。以4月份的全国税收宣传月活动为契机，普及与群众利益、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税收法律法规，增进群众对税收工作的理解共识，促进社会纳税遵从。通过集中宣传、开展咨询辅导、发放宣传材料、召开座谈会、走访纳税人等形式，广泛宣传税收法律和政策，重点宣传“退税减税”、“最多跑一次”“一窗通办、一网通办、一厅通办”、“我为群众办实事”等优化营商环境新举措，同时，宣传人员深入沿街店铺、商场，走街串巷，发放税收宣传资料，增强税法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与学校的协作，联合贵南县中学联合“门合班”的税法进校园活动，向学生们赠送税收宣传和励志书籍，并采取小课堂互动授课、现场有奖问答等方式，在校园普及税法知识，

增强青少年税收法制观念。组织税务人员逐户上门慰问，认真了解村民家庭状况，劳动力情况，并将税收优惠政策的相关政策送到村民手中。结合“国家安全教育日”、“世界环境日”、“综合治理暨平安建设”、“税收宣传月”等活动，集中开展以税收体系为核心的法治宣传活动，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实现了税法宣传的常态化。以按需施教、引导遵从为主旨，通过“纳税人课堂”这一平台，紧紧围绕“退税减税”等普惠性税收政策，针对不同行业和纳税人的需求，讲解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积极为纳税人答疑解惑，对提高纳税人的税法遵从度起好很好的促进作用。2022年，我局在各类宣传活动中，累计发放各类宣传册800余份。

（九）推进税收法治能力建设

15. 完善税收执法人员管理制度。严格实行税收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结合数字人事管理体系及个人绩效管理体系建设，逐步推行行政执法人员平时考核制度。

16. 健全公职律师及法律顾问制度。建立健全公职律师及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公职律师在推进依法行政中的参谋助手作用。

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税收法治教育不平衡，税务人员对税收专业法以外的其他个别发学习不够；税法宣传合力还需进一步加强，宣传形式还需进一步丰富；纳税服务水平、税法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还需进一

步提升，贴近实际、贴近生活、喜闻乐见的法治宣传微视频制作较少；纳税人依法诚信纳税意识还不够强，税收社会共治需进一步加强。

三、2023年工作计划

2023年，将进一步强化法治意识、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充分考虑利企便民，把企业和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学懂弄通“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全力攻坚克难。破解瓶颈、加强统筹、传导压力、主动承担责任，切实有效解决相关问题。

（一）加强法治文化建设。结合税收工作实际，积极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鼓励传做贴近实际、贴近生活、喜闻乐见的税收法治宣传微视频等宣传作品。坚持以需求为导向，加强对纳税人的法治宣传引导和新媒体技术在税收普法中的运用，不断提升宣传实效。

（二）持续推进法治创建活动。坚持从机制层面抓起，从税收普法需求入手，积极主动与司法、教育、宣传等部门合作，推进税收普法教育。

（三）积极推行“三项制度”。加强各项制度规范的集中整合，集中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注重工作经验的总结提炼，持续推进“三项制度”工作。

国家税务总局贵南县税务局

2023年1月17日